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独立董事顾秦华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1年年度,本人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自己作为独立董事的作用,现将2011年度担任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1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本人现场出席7次。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1年度,本人出席了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

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审慎行使表决权,认真履行作为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2011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人对公司下列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2011年4月14日,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11年4月14日,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2011年4月14日,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2010年度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 2011年4月14日,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 2011年5月12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 2011年7月26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七) 2011年9月16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专项治理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1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及通讯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上市等重大事项的进程及进展情况。本人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首先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本年度累计工作时间超过10天。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做的其他工作

(一)信息披露。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认真审阅每次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能够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财务报告和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

(三)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职责,规范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议事程序和决

策程序。在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福建省证监局的要求进行的自查、整改等活动中，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都积极参与并在一些重要方面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取得了公司的认可和采纳，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总体风险管理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做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

五、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本人认为公司目前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建立起了符合公司自身实际状况的现代企业制度和治理结构。随着公司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应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还应当充分利用现有优势，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大力引进和培养专业的高级管理人才、技术研发人才，为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做好人才储备。

六、其它：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除会计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szzyzlawyer@126.com。

公司上市以来稳步发展，核心竞争力不断提高，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勤勉尽责。新的一年，本人将更加尽职尽责，积极发挥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合作，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2012年，希望公司经营更加稳健、运作更加规范，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持续、稳定、健康的向前发展，用更加优秀的业绩回报社会、回报广大投资者。

谢谢大家！

独立董事：顾秦华

2012年4月12日